

青岛丰光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一) 授予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李伟	董事	24.00	18.54%	0.13%
吕冬梅	董事、董事会秘书	31.20	24.10%	0.17%
王学良	董事、财务总监	7.20	5.56%	0.04%
刘辉	董事	7.20	5.56%	0.04%
首次授予合计		69.60	53.77%	0.38%
预留		59.85	46.23%	0.32%
合计		129.45	100.00%	0.70%

注：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3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4、以上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分配情况

(一) 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票数量（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数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李伟	董事	48.00	10.33%	0.26%
吕冬梅	董事、董事会秘书	62.40	13.43%	0.34%
王学良	董事、财务总监	14.40	3.10%	0.08%
刘辉	副总经理	14.40	3.10%	0.08%
其他核心员工（8人）		325.30	70.03%	1.77%
合计		464.50	100.00%	2.52%

注：1、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30.00%。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公司股票均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 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守卫	核心员工	2	章磊	核心员工
3	魏国秦	核心员工	4	山崎健一	核心员工
5	高坤焱	核心员工	6	李东	核心员工
7	刘晓	核心员工	8	贺静	核心员工

注：1、上述激励对象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由监事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经公司股东会审议；

2、上述核心员工名单排名不分先后；

3、上述名单姓名以激励对象本人身份证件为准。

青岛丰光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5日